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郭旻雁
電 話：04-37061537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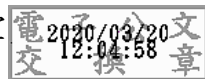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266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0026639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關於公務員得否兼任國內外學術期刊(含一般出版社所發
之學術期刊)編輯相關職務(如總編輯、副主編、編輯委
員、編輯顧問等)疑義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9年3月6日臺教人(二)字第1090026242號函轉
銓敘部109年1月20日部法一字第1094893251號書函辦理，
併附來函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
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